

2010年1月



##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 第五届会议

2010年3月22—26日，罗马

### 标准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 暂定议程议题 9.1

各位，

1. 标准委员会会议始终面临要讨论的议题太多而时间有限这一挑战。有时主席需要自行决定缩短某些讨论，有时必须使讨论继续下去，以解决争议的观点。
2. 在2009年5月上届会议结束时，我觉得有必要对会议进行评估，听取与会者的所有意见，评价是否有必要对下届会议进行改进。这一点获得同意，2009年11月标准委会议首次将会议评估列入议程并得到了重要反馈，我希望这种反馈使我们将来会议更有成效。

我向大家介绍一下2009年5月标准委会议

3. 2009年第一次标准委会议于5月4—8日在粮农组织总部举行。我们列出了68个文件供会议期间分析和讨论。同以往一样不可能在一次会议上处理这么多文件，因此标准委决定设立8个小型工作组处理一些无法延期的重要问题。这些小型工作组为：

- 第1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处理标准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www.fao.org网站获取。

- 冷处理
  - 对限定物的预先核可
  - 第7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附录
  - 关于易感染果蝇的寄主的说明
  - 关于检验手册的说明
  - 采取综合措施对有关种植用植物国际贸易的风险进行管理
  - 《国际植保公约》关于国际谷物运输开放性研讨会的职责范围。虽然标准委同意设小型工作组开展工作，但某些问题无法在全体会议上全部处理，需要推迟到11月会议，如对限定物的预先核可。
4. 另一方面，作出了许多重要决定，例如通过正常程序批准以下五个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供成员磋商：
- 第7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修订（出口认证系统）
  - 第12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修订（植物检疫证书准则）
  - 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入境后检疫站的设计和运作
  - 第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修正案（植物检疫术语表）
  - 果蝇（实蝇科）有害生物风险管理系统方法。
5. 我们还按特别程序批准了以下两个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供成员磋商：
- 棕榈蓟马诊断规程草案（作为第27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限定有害生物诊断规程的一个附件）
  - 植物检疫处理草案：果蝇冷处理（作为第28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限定有害生物的植物检疫处理的附件）。
6. 标准委还审查了背景文件和《国际植保公约》关于国际谷物运输开放性研讨会的职责范围供主席团审议。对于植检委第四届会议期间提出的对辐射处理的6项正式反对意见进行了讨论，标准委向植物检疫处理技术小组提交了这些反对意见以确定是否应当修改梨小食心虫（*Grapholita molesta*）两项处理的剂量，就昆虫可能仍然生产F1子代的其他处理向标准委提出建议。

7. 关于说明，会议期间作出了三项一般决定：
  - 对经费一节进行修改以反映出资金可能来自除《国际植保公约》正常计划之外的来源
  - 在说明中不再列出管理员，而是将最新的管理员名单作为标准委报告的一个附录
  - 泛泛提及所有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而不是列明每项标准。
8. 标准委还批准了已收到成员意见的两个说明：
  - 国际旧机械和设备运输
  - 林业监测。
9. 关于储存产品的说明，标准委决定要求新管理员处理各种意见，并向标准委下次会议提交报告。批准了两个新的说明供成员磋商：
  - 检验手册
  - 试验议定书，以确定果蝇（实蝇科）侵染的水果寄主状况。
10. 会议讨论了“将环境和生物多样性考虑纳入所有新标准”，因为现在标准草案的所有说明都包含这句话以作为一项特别任务。关于已经拟定的未包含这句话的那些说明，要求秘书处将这句话纳入工作组尚未举行会议的所有批准的说明或说明草案。
11. 最后我们讨论了在2009年应当发送已批准的七个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中的哪几个草案供成员磋商，决定发送以下草案：
  - 第12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修订
  - 第7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修订
  - 入境后检疫站的设计和运作
  - 诊断规程草案：棕榈蓟马
  - 植物检疫处理草案：果蝇冷处理
  - 在第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植物检疫术语表中删除“有益生物”一词。
12. 果蝇有害生物风险管理系统方法草案已得到批准供各国磋商，但在2009年没有发送各国磋商。

### 现在我说说2009年11月的标准委员会

13. 会议有43个文件要分析。我作为主席试图为该次会议进行与以往不同的准备。在会前要求标准委一些成员准备关于某些议题的简要介绍以开展及促进讨论。这一新的会议方式证明有利于讨论议程中的重要主题。

14. 会议开始之后先由秘书处介绍有关一些活动的最新情况，如区域研讨会，一些自愿机构对成员意见进行汇编，关于2010年增设一个专家工作组的情况，以及国际谷物运输研讨会的情况，加拿大正在考虑主办国际谷物运输研讨会。

15. 关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成员意见目前以原语言转交管理员。这可能给管理员带来一定困难。标准委认为，要求植检委鼓励成员国以英文提交关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意见可能有利于管理员审查。将来标准委应当分析有哪些其他方法可解决管理员需要以多种语言审议意见这一问题。

16. 会议还简要介绍了标准委5月份会议之后举行的7人标准委会议情况。审查了两个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国际贸易中无虫害马铃薯（*Solanum spp*）微型繁殖材料和微型薯及果蝇诱集，果蝇技术小组尚未对文件的一些要点进行修订。批准了这些文件提交植检委第五届会议通过。

17. 会议的另一个重要部分是审议术语技术小组提出的有关五个国际植检措施标准（3号、10号、13号、14号、22号）和第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补编1的一致性方面的建议。术语技术小组将不一致性问题分成四个表，第一个表提到不一致性问题，第二个表注意到明显错误，第三个表同西班牙文翻译相关，第四个表涉及西班牙文用词选择。

18. 会议同意，将来一旦修订相关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时，应当对第二个表中所确定的不一致性问题进行纠正，并且在标准委确定工作计划的优先重点时也应当予以考虑。标准委还对第一个表中术语技术小组的一些建议做了修改，并批准了术语技术小组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将仅以英文提交植检委第五届会议供引起注意及纳入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标准委还决定，第三个表应当仅以西班牙文提交植检委第五届会议，并应将变动纳入相关标准。关于西班牙文用词选择的第四个表应当由西班牙文语言审查小组审查。最后，标准委决定同时修订第2号、11号和21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单独修订第4号、6号、8号、18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会议同意术语技术小组准备的关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文体的建议，并将由秘书处酌情将这些建议纳入文体指南。

19. 会议批准了关于入境后植物检疫站的设计和运作的草案以提交植检委第五届

会议。

20. 关于“尽量减少国际贸易中储存产品检疫性有害生物”的说明草案，标准委决定应当再进行一轮磋商，因为修改之处很多，以及该项草案与将来关于国际贸易中国际谷物运输的草案之间相似。

21. 标准委上届会议用了整整一天讨论关于“尽量减少由海运集装箱和其他运输工具引起的有害生物传播”的说明。这个问题非常复杂，可能对国际贸易产生影响，同第1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相似。标准委决定由两名管理员处理该项说明，该项说明已得到批准供成员磋商。

22. 标准委该次会议还讨论了标准制定工作计划的最新情况和标准制定工计划的调整，将提交植检委第五届会议。为专家工作组和技术小组都任命了新管理员。同以往一样，取得了进展，但是标准委11月会议要讨论的议题太多，不可能处理所有问题。

23. 我在讲话结束之前，想说一说对标准制定活动的看法。在我从事《国际植保公约》框架工作期间，我注意到新的公约文本注重限定有害生物。其中非检疫性限定有害生物只能在作为主要接种物来源的繁殖材料中限定。由于这个原因，一些有害生物没有纳入国际议程，因为它们不符合限定有害生物的要求。另一方面，《生物多样性公约》等其他组织正在处理在某些情况下属于检疫性有害生物的外来入侵物种，法典正在采取最佳方法避免在谷物或坚果中引起真菌毒素的有害生物污染。根据有害生物定义，引起真菌毒素的生物属于有害生物，但是由于限定有害生物定义的制约而不能列入《国际植保公约》议程。

24. 《国际植保公约》对国际议程的最重大影响之一是第1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将来《国际植保公约》在国际舞台上的作用很可能将加强，因为将来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处理国际贸易中集装箱的有害生物传播问题。这很重要，但对其日常活动中需要得到支持的生产者没有什么关系。

25. 最后我要告诉大家，我将离开标准委，因为我将担任巴西驻欧洲联盟的农业参赞。我肯定这是短期的，将来我希望还回到国际植物检疫这一领域。

谢谢大家！